

領導新勢力崛起

傑出領導獎學金

只要您曾經擔任過

- 宿舍幹部
- 學生社團幹部
- 學生自治組織幹部
- 協助學校辦理活動表現優異
- 代表學校參與校外競賽表現優異

即有機會提出申請

即日起至**101年03月12日(一)**截止申請

請至獎學金申請系統 <http://scholarship.ncu.edu.tw>

踴躍提出申請！



職涯發展中心

除了用力讀書、用力玩，你還有其他選擇
打造你的創意生涯·不凡人生!

Career Center

Regardless of studies and recreation, you still have
other choice to make your own creative and
remarkable career life!

國立中央大學學生傑出領導獎學金實施辦法

93.10.19.93 學年度第1次學務會議通過
96.12.04.96 學年度第1次學務會議修訂
98.03.24.97 學年度第2次學務會議修訂
98.12.15.98 學年度第1次學務會議修訂
99.12.29.99 學年度第1次學務會議修訂
100.06.14.99 學年度第2次學務會議修訂
101.01.06.100 學年度第1次學務會議修訂

-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學生學業與群育並重，促進學生熱心參與團隊活動，培育傑出領導人才，特訂定國立中央大學學生傑出領導獎學金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資格
- 一、曾經擔任本校登記輔導之學生社團幹部、學生自治組織幹部、宿舍幹部、協助學校辦理活動或代表學校參與校外競賽、活動表現優異者。
 - 二、擔任幹部期間未受校規處分，且學業平均成績超過 60 分，及未有二分之一以上學分不及格者。
 - 三、須同意獲獎後，於相關研習課程及幹部訓練等活動中傳承經驗。
- 第三條 金額及名額
- 每名獎學金二萬元、獎狀乙幀，每學期以 10 名為原則，得於預算範圍內視狀況調整獲獎人數。
- 第四條 應備文件
- 一、申請表乙份。
 - 二、師長推薦信乙封。
 - 三、擔任幹部當學期之成績單。
 - 四、幹部領導心得乙份（內含活動經歷及活動照片簡述）。
 - 五、大學部學生需繳交學生學習護照認證時數影本。
 - 六、具體呈現或說明傑出表現之影音檔案（影音撥放時間約 3 至 5 分鐘）。
- 第五條之一 審查程序
- 一、初選：通過資格審查之申請者，由全校學生網路票選，前 20 名者進入決選。
 - 二、決選：由學務長擔任召集人，副學務長為當然委員，及學務長提名之學務主管代表一至三名、本校負責學生團隊活動輔導之同仁代表三至五名，組成審查小組審核之。
 - 三、每學年第二學期配合「建德傑出領導獎」評選作業，由決選名單推薦三名得獎人進入建德獎學金複選之候選名單。
- 第五條之二 成績評定方式為初選分數佔百分之三十五，決選分數佔百分之六十五。
- 第六條之一 本辦法所需經費，由本校「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編列預算。
- 第六條之二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公告辦理。
- 第七條 本辦法經學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備註：

壹、活動日程

◆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 101 年 03 月 12 日(一)止。

◆投票時間為 101 年 03 月 26 日(一)至 101 年 03 月 28 日(三)止。

貳、『建德傑出領導獎』簡要說明

◆獎學金金額及名額

每學年一名，以基金年孳息為準，至少三萬元，不足部分由學校補助。

◆申請者須具備之特質

- ◇ 恪遵道德。
- ◇ 樂助於人。
- ◇ 堅忍不拔，行事力求完美。
- ◇ 口才好，具說服力。
- ◇ 做事有主見。
- ◇ 推動活動專注，成效佳。
- ◇ 擬定計劃周密。
- ◇ 具謀略及組織力。
- ◇ 具赤子之心。
- ◇ 創造力強。

◆複選

- ◇ 由校長、李志仁校友及基金會代表等組成之選拔委員會就複選候選名單中，選取一人。
- ◇ 進行方式
 - ✚ 每位候選人共 20 分鐘，先自我報告 5 分鐘，第 4 分鐘時按鈴提示，第二次按鈴即停止自我報告。
 - ✚ 其餘時間由委員向候選人提問，第 19 分鐘按鈴提醒，20 分鐘到按鈴即停止回答。

國立中央大學學生傑出領導獎學金申請表

編號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兩吋正面照片
身份證字號		學 號		
系 級				
手 機		電子郵件		
申請學期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			
家庭狀況				
得獎紀錄				
社團經歷				
具體呈現傑出表現之影音檔案 (以三至五分鐘為原則)	(請繳交檔案; 影音檔案製作時, 如有需要可向職涯發展中心請求協助。)			
推薦條件 (請附佐證資料)				
<p>本人願意於獲獎後, 在相關研習課程或幹部訓練等活動, 配合相關單位安排與學弟妹分享心得, 並同意將附件三(活動領導心得)及附件四(活動心得故事)公開發表於學務處相關網頁及刊物。 申請人簽名: _____</p>				

註：除繳交書面申請資料外，請務必將電子檔 E-Mail 至 hester@cc.ncu.edu.tw，檔案名稱請命名為 "100 下傑出領導獎學金申請_" 再加上申請人姓名，例如：100 下傑出領導獎學金申請_黃惠美。

壹、參與社會公益及學校與社團服務、學生活動等工作績優表現

註一：活動經歷撰寫部分區分為社會公益服務事項及學校與社團服務工作或參與學生活動，請依據活動性質詳細填寫。表格數可自行增加或刪減。

註二：我們注重的是您參與活動的深度，不希望同學只是蜻蜓點水式地經營社團活動！請您挑選最具代表性的活動撰寫（最多六個），若超過六個活動，將以「前六個」活動評分！

【社會公益服務事項】→若無參與此類活動請將此表格刪除。

活動名稱	活動起訖時間
擔任職務	活動負責人或指導老師及備詢電話
詳述參與事項	

【學校與社團服務、學生活動工作】→若無參與此類活動請將此表格刪除。

活動名稱	活動起訖時間
擔任職務	活動負責人或指導老師及備詢電話
詳述參與事項	

貳、社團活動或學生活動領導心得撰寫 (一千字以上, 12 號字體大小)

撰寫說明：1.請由自身傳承的經驗撰寫，並彰顯社團或活動精神。

2.社團或學生活動若因此而產生服務績效，則加重計分。

內文：

參、請選擇一張個人參加社團或學生活動拍攝最具意義之相片貼附於下，並作心得故事一篇(亦即依相片說故事)，可朝相片背景、參加活動所獲得之成長及目前回顧等方向來撰寫。(字數約六百字，12 號字體大小)

相片黏貼處

(直、橫式相片皆可)

姓名：_____ 活動時間：_____

活動名稱：_____ 活動地點：_____

社團名稱：_____

說明與心得：